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谈话笔录

时间：2020年6月23日9时

地点：本院执行庭

执行员：闵浩德

书记员：周红

被谈话人张[] 系申请执行人。

被谈话人陈[] 系被执行人。

审：今为张[]申请执行陈[]民间借贷案，找双方谈话。

均：好的。

审：双方现在什么意见？

张：要求尽快腾空房屋并予以拍卖处理。

陈：我现在没有能力付款，只有卖掉房子。

审：对于拍卖房屋的低价双方有何意见？

张、陈：房屋拍卖要求采用公拍网的形式，拍卖的底价不需要询价和评估，我们协议为280万元为你第一次拍卖的底价，如第一次流派，按照规定处理。

审：本院责令限期迁出通知书要求被执行人在2020年7月5日前迁出。

张：如果被执行人配合法院在一个月内清空房屋交给法院拍卖，我自愿放弃部分利息，要求法院执行的标的本金加利息等不超过230万元，拍卖所得款项除发放给我230万元外可以给被执行人。

陈：好的，我保证在2020年7月23日前腾空房屋，将房屋交给法院拍卖。

审：还有什么补充？

均：没有了。

审：如果没有补充，请签字确认。

陈[]
2020.6.23

张[]
2020.6.23

2020.6.23